

2022年 半年度报告

SEMI-ANNUAL REPORT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吴峰华	个人原因	无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陈雄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培培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有关章节中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1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及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	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中国黄金集团	指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中金黄金	指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彩凤金鑫	指	北京彩凤金鑫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中信证券投资	指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宿迁涵邦	指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融勤	指	嘉兴融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雾荣投资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雾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领航壹号	指	北京领航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信华实	指	霍尔果斯信华实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绿通壹号	指	平潭绿通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泉州君融	指	泉州君融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泉州东创	指	泉州东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泉州玮业	指	泉州玮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建信投资	指	北京建信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明睿七号	指	广州明睿七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金科技	指	北京市黄金科技工程咨询公司
华夏浚源	指	无锡华夏浚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京东集团	指	JD.com, Inc（纳斯达克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金精炼	指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公司	指	中金珠宝电子商务（长沙）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黄金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National Gold Group Gold Jewelle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ina Gol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雄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军	-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柳荫公园南街1号	-
电话	010-84115629	-
传真	010-84115629	-
电子信箱	chenjun@chnau99999.com	-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49号楼305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柳荫公园南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1
公司网址	www.chnau99999.com
电子信箱	zjzb@chnau99999.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黄金	600916	不适用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5,330,817,998.57	26,600,380,849.74	-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071,150.92	402,282,622.41	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4,756,485.41	402,310,533.90	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678,487.69	1,130,428,973.25	-166.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92,067,602.52	6,555,977,083.36	0.55
总资产	11,634,987,323.77	11,020,147,914.10	5.5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6	0.25	4.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26	0.25	4.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5	0.2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55	6.81	减少0.2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6.33	6.81	减少0.4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6.15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03,80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		

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7,395.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729,88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95.92	
合计	14,314,665.5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依据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初步核算,上半年国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10,432 亿元,同比下降 0.7%。其中金银珠宝类商品零售额为 1,479 亿元,同比下降 1.3%。6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8,742 亿元,同比增长 3.1%。其中,金银珠宝类商品零售额为 257 亿元,同比增长 8.1%。

根据中国黄金协会数据显示，上半年我国黄金产量 174.687 吨，同比增长 14.36%。黄金消费量 476.82 吨，下降 12.84%；其中，黄金首饰 320.73 吨，下降 7.98%；金条及金币 112.44 吨，下降 25.59%。

上半年，受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升级、美国通胀飙升、新冠病毒变异毒株在全球内的广泛传播等因素影响，国内外环境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加大，全球经济发展速度放慢，以信用为基础的世界货币体系受到冲击。国际市场金价在 2022 年 1 月底触及最低 1780 美元/盎司，在 3 月 8 日触及 2069 美元/盎司的阶段高点。随着俄乌冲突进入胶着，美联储开启鹰派加息，强紧缩预期接管了贵金属的走势，导致贵金属承压下行，在 5 月 16 日返回阶段低点 1786 美元/盎司。



黄金珠宝行业在疫情及后疫情时代经历了行业洗牌，尾部品牌被进一步筛淘，头部企业凭借门店运营和多元化品类布局适应新的竞争环境，不断受益。当前黄金珠宝品牌的演变格局仍以港资品牌、国际品牌以及内地珠宝品牌“三足鼎立”局面为主要发展态势，从增长模式来看，渠道拓展仍为主要增长驱动力。

市场方面，国内黄金珠宝在过去多年发展中呈现出成长与周期兼具的特征，成长属性主要由人均可支配收入提升驱动，而周期属性则主要由黄金为主的产品结构造成。今年二季度以来，受到全国多地疫情反复特别是深圳、上海等一线城市疫情阶段性恶化影响，叠加金价波动较大，珠宝需求受到一定程度压制，但随着国内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逐步实施，疫情稳中向好背景下婚庆等刚性需求下半年有望回暖，景气度反转可期。在中期维度上，随结婚人群规模趋于稳定、叠加“国潮”驱动的非婚市场规模扩大，珠宝消费将兼具韧性与弹性；在长期维度上，珠宝消费同时存在由品类扩充、结构改善驱动的规模上行与盈利能力优化的增量机会，是一个稳健性与成长性俱佳的优质行业。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精诚所至、金石为开”的企业精神，大力践行“黄金为民，送福万家”的央企社会责任。公司不断提升产品创新设计能力、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品牌形象，不断夯实全产业链竞争优势，致力于提升“中国黄金”品牌价值，为消费者提供高品质的黄金珠宝饰品。

始于黄金，但不止于黄金，公司不断拓展业务范围，积极为客户提供更多的投融资工具和资本服务，倾力打造中国黄金 B2C 网上购物商场平台，切实为消费者提供“愉快、专业、快捷”的新型网络购物体验。公司继续以“提升中国黄金在投资者和消费者心目中的价值”为使命，为广大消费者和投资者提供最可信赖的黄金珠宝和钻石产品等服务，最终发展成为世界一流的黄金珠宝公司。



（一）品牌优势

品牌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核心要素之一。“中国黄金”品牌坚持践行“黄金为民，送福万家”的服务理念，履行央企社会责任，致力于提升品牌在投资者与消费者心中的地位和价值。通过多年的经营实践，“中国黄金”品牌获得了多方认可，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忠诚度不断攀升。

（二）规模优势

公司多措并举推进中国黄金营销渠道规模扩张。主要包括直营店渠道、大客户渠道、银行渠道、电商渠道和加盟店渠道。公司通过在一、二线城市打造品牌形象店，提升中国黄金品牌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同时对周边三、四线及以下城市起到带动作用，共同发力持续扩张，全方位覆盖目标消费群体，实现渠道规模的快速发展，成为黄金珠宝行业头部品牌，铸就了坚实的渠道规模优势。

（三）三年改革行动方案落地优势

公司深入推进三项制度改革，确保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圆满完成。借力资本市场为公司深化改革增添更多动力。严格对照公司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落实董事会职权、规范全板块企业董事会运作，加快公司“双百企业”综合改革步伐，致力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强化公司在市场中领头羊地位，加大加深资本市场对公司的认知度，让终端市场检验公司全面深化改革成果。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2 年上半年，地缘冲突叠加疫情冲击着全球经济，面对超出预期的困难因素，公司全体戮力同心、顽强拼搏，坚持既定任务不动摇，有序完成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既定目标。

（一）突出深耕主业，夯实渠道占领市场。



加盟体系深入市场研讨，专注提升品牌服务，稳定渠道发展。全体加盟经理签署《廉洁承诺书》，保证有纪律、有使命地开拓渠道业务。细化赊销管理、优化业务支持、加强巡查督导规范店面形象、强化服务培训，快速出台“三减一补”、“3+1”等支持政策，携手加盟商共克时艰、共拓市场，为加盟渠道发展积蓄势能。

直营体系组合出拳，团结一致拓展市场，多点开花力争增收。深化“文旅+商业”合作模式，不断挖掘热门景点，成功入驻故宫博物院联合运营“金银器馆”等景点。研发以标志性建筑物为主题的金条系列新品，实现品牌文化宣传赋能。面对超预期的封控压力，各分（子）公司发扬企业家精神坚持干事创业，审时度势稳步部署，做到了“稳得住”又“赶得上”。

银邮渠道强基固本，开拓创新精进合作。延续渠道网络布局、开发地方银行客户，上半年已完成黑龙江农信 6 家行社、烟台银行、临商银行签约开业。实现产品全流程可追踪、可溯源，大大提升产品科技含量。黄金红包项目当前注册用户已超 300 万人，日活用户约 5 万人，“互联网+”转型持续推进，夯实既有渠道展现品牌实力。

电商渠道优化运营，加快图文和直播电商双转型。统筹重设各店铺主题，针对性打造爆款产品，续签天猫联名计划协议重磅推出内部员工设计和书写的珍·如金&天猫联名投资金条；精准把握平台流量资源销售节点，多举并措营销提升销售转化，京东平台店铺投资金行业位居第一、抖音平台 618 珠宝黄金品牌销售额排行榜位居第二。面对从紧的直播行业管理，也及时成立直播督导小组，加强品牌直播行为规范，护航长沙品牌直播基地。电商员工发扬实干精神，踊跃兼任店铺主播，以行业人士专业视角展示产品，品牌直播更具独特风格。

回购渠道依托公司既往经验，把握机遇迅速拓展市场。中金精炼健全完善线上回收业务，高效筹建回收平台微信公众号、抖音号，放大宣传推广效应，半年间累计活跃用户逾 12 万。依托公司既有渠道资源，把握上半年金价波动拉升的用户回购需求，全力满足客户回购业务需求，化危为机抢占黄金回收市场份额。

（二）突出深化改革，确保“收官不收兵”。

深入推进三项制度改革，确保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圆满完成。以契约化管理为抓手，全面推行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本部及各分（子）公司经理层均已签订相关协议及责任书。修订及新增相关管理工作方案和规章制度，建立健全有效的经理层激励和约束机制，激发经理层干事创业热情，开创活力迸发的新局面。引入高级企划经理作为公司职业经理人，标志着公司与业绩紧密挂钩的激励约束和引进退出机制的建立，未来将持续发力不断完善。报告期内优化了薪酬分配体系，有力激活员工工作面貌、激发员工潜能。

在规范操作、做好上市公司合规管理、积极配合和拥抱监管的同时，引入专业授课团队加强培训全面提高工作水平，更专业高效地开展与投资者、机构、投研部门交流互动，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建立多层次良性互动机制，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增强市场认同，稳定市场预期。

（三）突出强化管理，立体多维优化资源配置。

充分开发数字信息技术价值，智慧决策赋能提升公司整体智治水平。全面上线预算管理信息系统助力持续提升资金管控水平；建立可视化订货系统助力产品精细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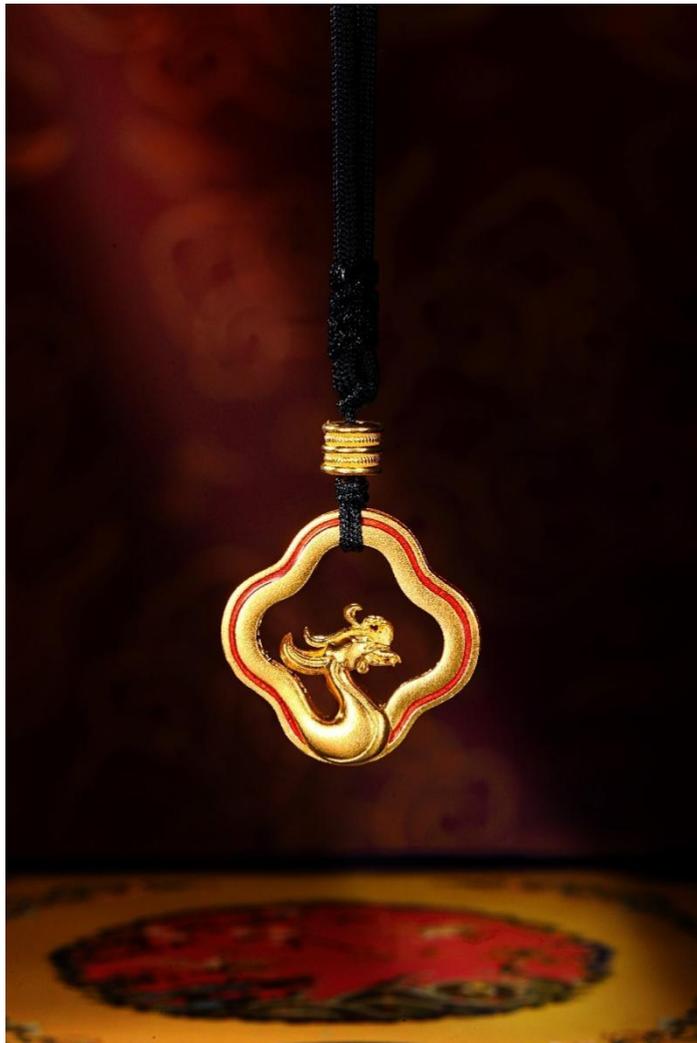
全流程加强精细化管理，降成本、控支出。改进业务流程提高借还金效率，双轮驱动实现了资金使用效率质的提升。全面从紧预算管理，各项目、资金和开支落实过程跟踪、监督和控制，做到“无预算不开支，有预算不超支”。

（四）突出严控风险，生产经营安全高效。

坚持底线思维，加强品牌管理，擦亮“中国黄金”金字招牌。报告期内，“中国黄金”文字商标及“China Gold”成功注册，公司加大品牌保护工作力度，严肃维护国家资产。品牌形象建设方面，持续完善店面SI管理、统筹管控品牌装修供应商，规范、统一终端店面装修效果，持之以恒鲜明中国黄金品牌形象。完善更新《市场督导管理条例》全面加强市场巡查工作，夯实渠道合规经营，巩固“对标提升”成果，强力维护品牌市场秩序。动态化考评管理供应商，确保产品供应及时、采购产品质量可靠，有力维护品牌产品信誉。

（五）突出战略导向，打造品牌特色。

不断探索“文化+”战略，深耕研发创新，打造卓越的产品赋能品牌发展。联手小米有品推出“金扣扣”试水“文化+科技”产品模式，将黄金元素与科技技术巧妙融合，丰富了公司产品品类和内涵；在神州十三号返航之际联合中国航天系统科学与工程研究院、中国航天基金会推出“为你摘星”等系列相关主题产品，提升品牌价值。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及发展趋势，积极建设培育钻石研发设计中心、展示交易中心和供应链服务中心，合理布局全渠道推广节奏，适时规划培育钻石发展策略，调整产品结构，降低对单一品类的依赖度，有效分散公司经营风险。



坚定文化自信，多维宣传品牌核心价值。推出全新广告篇《发光的金子》，展现中国黄金作为行业“国家队”突破极限、追求卓越的精神内核；借助乒乓球世界冠军的影响力，响应国家体

育强国号召，拓宽中国黄金品牌“触达”客群领域的同时，拓展履行央企责任，发挥央企优势，从生产经营经济工作入手为体育强国文化作出应有的贡献。各单位协同宣传，全国店面开业资讯联合传播、开展“全国各地来上分”等联动营销，各地员工也自发通过短视频、朋友圈进行个性化推介公司品牌和产品，齐头并进通力提升中国黄金品牌的知名度。

(六) 突出担当责任，彰显央企风范。

响应号召真招实招纾困解难上下游中小企业。坚决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央企业助力中小企业纾困解难促进协同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多次集中研讨、酝酿、评估，最终形成具有针对性的纾困支持行动方案，降费提质，强化带动引领，着眼当前帮助中国黄金品牌客户渡过难关，惠及长远凝聚品牌上下游企业发展信心和向心力，积聚公司产业整体发展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330,817,998.57	26,600,380,849.74	-4.77
营业成本	24,228,238,269.51	25,796,909,107.53	-6.08
销售费用	252,766,617.48	224,372,843.19	12.65
管理费用	62,100,457.40	67,272,116.76	-7.69
财务费用	14,109,289.85	30,647,509.71	-53.96
研发费用	12,989,363.49	2,335,445.55	45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678,487.69	1,130,428,973.25	-166.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89,733.48	-16,630,987.1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482,407.15	569,501,795.53	-179.6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新冠疫情影响销量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收入减少导致对应成本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支付的职工薪酬及销售服务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聘请中介机构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公司平均银行借金额及平均黄金租借费率下降导致利息支出减少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本期研发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加盟体系首饰及金条产品6月份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且未到收账期；电商体系618活动规模较上年扩大导致销量增加，未到收账期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长沙公司购建房屋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为本年分红较上年同期增加及上年同期发行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2,791,882,470.77	24.00	1,123,624,600.22	10.20	148.47	主要原因为赊销增加未到收账期所致。
在建工程	-	-	1,383,369.00	0.01	-100.00	主要原因为期初在建工程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660,078.88	0.89	67,454,923.45	0.61	53.67	主要原因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04,474,264.21	0.90	176,887,979.71	1.61	-40.94	主要原因为应付供应商采购款项较年初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212,276,554.37	1.82	132,380,717.31	1.20	60.35	主要原因为预收客户款项较年初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00,753,595.68	0.87	65,841,646.57	0.60	53.02	主要原因为本期末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6,873,695.37	0.23	18,622,669.71	0.17	44.31	主要原因为期末合同负债增加导致的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076,570.03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二级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率%	净利润	净利润同比增减率%
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	零售业	10,000.00	153,592.02	79,009.55	654,067.71	8.76	28,822.20	76.94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和市场增速不及预期，经济增速下行影响消费。

黄金珠宝是非常典型的可选消费品，与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高度相关，若宏观经济和市场增速不及预期，经济增速下行影响居民收入大幅下滑，将会降低对黄金珠宝的购买力。

2. 疫情反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影响店面销售及店面布局。

黄金珠宝行业现阶段高度依赖线下渠道，若新冠疫情冲击超出预期，造成线下客流量大幅减少，将对行业短期景气度产生不利影响。

3. 品牌集中度态势明显，头部品牌竞争激烈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 月 26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1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sse. com. cn)披露的《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5 月 7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 9 个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sse. com. cn)披露的《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8)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2022 年 6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及 2022 年度金融业务预计的议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 sse. com. cn)披露的《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中金精炼始终把环保工作作为企业的重点工作,不断完善污染治理和提高环境保护管理水平;在中金精炼运行过程中,坚持绿色发展,节能降耗,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的排放,认真履行环保

方面的职责，未出现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现象，未发生特大环境污染事故或重、特大破坏生态环境以及一般环境污染事故和破坏生态环境事件。

中金精炼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和废气。中金精炼运营产生的污水主要包括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工业废水委托有资质单位拉运处理，不外排，因此不设总排放口；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车间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并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应设置有 4 个 30m 高废气排气筒，4 个废气排放口均悬挂有环保标识牌，车间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中金精炼废气处理工程采用真空浓酸雾处理一体机系统进行治理，地理位置不位于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建设区域内，通过不断提高环保处理设施，污染物综合治理，所产生废气污染物均按许可排放、达标排放。

2、中金精炼生产中用于配酸、清洗及酸雾净化塔补充新鲜水量过程产生废水，所产生含酸工业废水以固废收集桶收集，委外处理，清洗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措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酸雾净化塔新鲜水定期补充循环利用，不外排；日常生活污水经过所在园区（达成工业区）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后，由市政水管收集后汇入布吉水质净化厂处理，不会对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上述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中金精炼建设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0 月的改建项目已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取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的“告知性备案回执”深环龙备【2020】1351 号，并在 2020 年 11 月 28 日对项目进行了验收，同年 11 月在海南深鸿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开披露了废气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且已上传至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

2、中金精炼已取得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300570040389R001V，有效期限：自 2020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3 年 08 月 23 日止，已严格按照排放许可标准达标排放污染物。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健全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臵机制，提高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处臵能力，及时、有序、高效、妥善地处臵突发环境事件，最大限度的避免或减少人员伤亡、损失，保护环境，建设安全健康的生产经营环境，中金精炼根据《广东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技术评估指南（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相关文件，修编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了深圳市环境应急预案评审专家的评审，专家组认为本环境应急预案编制依据充分、基本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应急预案的要求；对预防机制、应急响应机制、善后处臵程序、应急保障等环节作出了具体规定，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岗管理局已予以备案，为保证应急预案切实可行，并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中金精炼不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中金精炼结合生产实际情况，编制了可行的环境监测方案，根据环境监测方案开展定期监测，并于全国污染源检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填报数据以及公开检测信息。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详见说明 1	详见说明 1	详见说明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详见说明 2	详见说明 2	详见说明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详见说明 3	详见说明 3	详见说明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说明 4	详见说明 4	详见说明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1.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截至本承诺出具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中金珠宝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二、本公司不会实施影响中金珠宝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中金珠宝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三、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中金珠宝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四、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中金珠宝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五、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中金珠宝的利润，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中金珠宝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中金珠宝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不会通过影响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中金珠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持股 5%以上股东中金黄金、彩凤金鑫、中信证券投资、宿迁涵邦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截至本承诺出具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中金珠宝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不会实施影响中金珠宝的独立性的行为，并将保持中金珠宝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本公司/本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中金珠宝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中金珠宝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公司/本企业保证

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中金珠宝的利润，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中金珠宝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中金珠宝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不会通过影响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中金珠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本公司目前除持有中金珠宝的股份外，未直接或间接投资其它与中金珠宝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亦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其它与中金珠宝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的经营业务；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金珠宝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业务与中金珠宝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与中金珠宝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中金珠宝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中金珠宝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管理、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持有中金珠宝的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给中金珠宝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三、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四、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中金黄金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三、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四、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黄金科技于 2019 年 4 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三、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四、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持股5%以上股东彩凤金鑫、中信证券投资、宿迁涵邦于2019年4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二、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三、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嘉兴融勤、雾荣投资、领航壹号、信华实、绿通壹号、建信投资、明睿七号、华夏浚源于2019年4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二、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三、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泉州君融、泉州东创、泉州玮业于2019年4月承诺：“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二、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发行人所有；三、如监管部门或相关的法律法规对股份的流通限制另有规定或做出进一步规定的，本公司保证将遵守相应的锁定要求。”

4. 其他承诺

（1）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中国黄金集团于2019年4月承诺：

“1、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限售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3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发行人上市后本公司在二级市场公开买入取得的发行人股份，不受上述有关减持价格的限制。

3、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公司减持时，应当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1）本公司或者发行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

（2）本公司因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

（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5、本公司在任意连续90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本公司在任意连续90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6、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7、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后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本公司承诺并促使受让方承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减持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大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应履行的披露义务及减持数量等相关规定。

8、如本公司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的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有规定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9、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中金黄金于 2019 年 4 月的承诺：

“1、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限售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30%，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发行人上市后本公司在二级市场公开买入取得的发行人股份，不受上述有关减持价格的限制。

3、本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公司减持时，应当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1) 本公司或者发行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届满 6 个月的；

(2) 本公司因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届满 3 个月的；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5、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6、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 5%，转让价格范围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7、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后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本公司承诺并促使受让方承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减持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关于大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应履行的披露义务及减持数量等相关规定。

8、如本公司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的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有规定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9、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持股 5%以上股东彩凤金鑫、中信证券投资、宿迁涵邦于 2019 年 4 月承诺：

“1、本公司（企业）将按照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限售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公司（企业）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

3、本公司（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公司减持时，应当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4、本公司（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就上述全部承诺事项，如本公司（企业）在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时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有最新规定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公司（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2）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承诺：

“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预警条件

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公司股票任意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截至最近一期末的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公司应在自第 11 个交易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2、启动条件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公司股票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应在第 21 个交易日起的 30 日内制定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3、停止条件

在稳定股价具体措施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预案。在每一个自然年度，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时，公司作为稳定股价的第一顺序责任人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股份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 A、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1%；
- B、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净额；
- C、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控股股东增持

(1) 当出现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将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

(2)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少于其上一年度自公司取得的税后分红和薪酬总额的20%；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单次及连续十二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本项与上述(2)项发生冲突时，以本项为准；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 当出现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

(2) 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分红和薪酬累计金额的20%；

(3) 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三、股价稳定的约束措施

在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及有增持义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及有增持义务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详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履行承诺的内容、原因及后续处理等，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公开道歉。”

2、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通过发行人及时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本人将暂停从公司处领取薪酬、奖金、津贴。”

(3)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2019年4月承诺：“一、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对控股股东应履行义务的规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二、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公司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

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本承诺经本公司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承诺中的各项内容。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中国黄金集团于2019年4月承诺：“一、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对控股股东应履行义务的规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二、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公司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承诺中的各项内容。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中国黄金集团于2019年4月承诺：“一、通过发行人及时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二、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变更承诺或豁免履行承诺申请，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三、将本公司违反本公司承诺所得收益归属于发行人。

如因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补偿，补偿金额由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确定，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补偿：一、将本公司应得的现金分红由发行人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补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发行人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二、若本公司在补偿完毕前进行股份减持，则减持所获资金交由发行人董事会监管并专项用于履行承诺或用于补偿，直至本公司承诺履行完毕或弥补完发行人、投资者的损失。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积极采取变更承诺、补充承诺等方式维护发行人和投资者的权益。”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 责任方	诉讼仲裁 类型	诉讼(仲裁)基 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 及金额	诉讼 (仲裁)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及 金额	诉讼(仲裁) 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 (仲裁) 判决执 行情况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格商贸有限公司、周天杰、安徽		合同纠纷	2019年7月6日,原告、中金珠宝(天津)有限公司与四被告签署《还款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各方在协议中约定,原告、中金珠宝(天津)有限公司在本协议项下的债权统一由原告行使;被告一、被告二确认合计拖欠原告金	57,460,157.66	否	2019年10月26日已申请诉前保全立案,11月23日已保全,12月20日正式立案。2020年4月27日开庭。2020年6月24日一审判决胜诉。判决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6日已申请诉前保全立案,11月23日已保全,12月20日正式立案。2020年4月27日开庭。2020年6月24日一审判决胜诉。判决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已终结,如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可再次申请执行。

	星光珠宝有限公司		<p>条赊销款 5,453.18 万元,协议签署至今已过两个月,早已超过协议约定的 15 日还款履行期。虽经原告多次催款,四被告均未予支付。珠宝北京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其赔偿货款、利息及违约金合计 57,460,157.66 元,同时申请诉前财产保全,2019.11.13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查封其相关房产和账户。立案后因债务人原因无法送达,我司于 2020 年申请公告送达相关传票。</p>		<p>合肥骏格商贸有限公司支付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54,531,800 元,并以此为基数支付逾期利息 408,988.5 元,以及日万分之六点的违约金。周天杰、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已申请强制执行。(2022)京 02 执恢 75 号之一,裁定终结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9)京 02 民初 810 号的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再次申请不受申请执行时效期间的限定。</p>	<p>合肥骏格商贸有限公司支付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54,531,800 元,并以此为基数支付逾期利息 408,988.5 元,以及日万分之六点的违约金。周天杰、安徽星光珠宝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已申请强制执行。(2022)京 02 执恢 75 号之一,裁定终结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19)京 02 民初 810 号的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再次申请不受申请执行时效期间的限定。</p>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2022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说明。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2022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21、2022-034)。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属财务公司	10,000,000,000.00	0.455%-1.61% (2022.1.1-2022.3.20) 0.455%-1.45% (2022.3.21起执行)	4,049,599,376.17	52,702,463,749.00	53,657,950,367.30	3,094,112,757.87
合计	/	/	/	4,049,599,376.17	52,702,463,749.00	53,657,950,367.30	3,094,112,757.87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彩凤金鑫	147,150,000	147,150,000	0	0	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2月8日
中信证券投资	104,700,000	104,700,000	0	0	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2月8日
宿迁涵邦	75,150,000	75,150,000	0	0	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2月8日
嘉兴融勤	59,100,000	59,100,000	0	0	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2月8日
雾荣投资	59,100,000	59,100,000	0	0	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2月8日
领航壹号	43,350,000	43,350,000	0	0	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2月8日
信华实	42,450,000	42,450,000	0	0	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2月8日
绿通壹号	41,400,000	41,400,000	0	0	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2月8日
建信投资	26,850,000	26,850,000	0	0	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2月

					个月	8 日
明睿七号	26,850,000	26,850,000	0	0	锁定期 12 个月	2022 年 2 月 8 日
华夏浚源	16,050,000	16,050,000	0	0	锁定期 12 个月	2022 年 2 月 8 日
合计	642,150,000	642,150,000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34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 告 期 内 增 减	期 末 持 股 数 量	比 例 (%)	持 有 有 限 售 条 件 股 份 数 量	质 押 、 标 记 或 冻 结 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	646,050,000	38.46	646,05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彩凤金鑫商贸中心(有限合伙)	—	139,560,000	8.31	0	质押	6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	98,700,000	5.88	98,7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3,999,975	5.00	0	无	0	国有法人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150,000	2.8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双桥华峰商务服务企业(有限合伙)		42,450,000	2.5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泉州君融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33,150,000	1.97	33,1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泉州东创 信息咨询 中心（有 限合伙）	—	29,850,000	1.78	29,850,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泉州玮业 信息咨询 中心（有 限合伙）	—	27,000,000	1.61	27,000,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北京市黄 金科技工 程咨询公 司	—	23,100,000	1.38	23,100,000	无	0	国有法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彩凤金鑫 商贸中心（有 限合伙）	139,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560,000
中信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83,999,975	人民币普通股	83,999,975
宿迁涵邦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48,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150,000
上海双桥华峰 商务服务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42,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450,000
宁波梅山保税 港区雾荣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2,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50,000
广州明睿七号 实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18,82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28,600
北京中融鼎新 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嘉兴融 勤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17,88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81,200
甄菊	1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0
李彬彬	13,41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19,900
深圳市恒泰融 安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恒泰 融安顺心 12 号 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前十名股东中 回购专户情况 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黄金集团及其控股的中金黄金、一致行动人黄金科技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5.71%，中国黄金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泉州君融、泉州东创和泉州玮业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5.36%的股份。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限售条件股东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

1.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北京彩凤金鑫商贸中心（有限合伙）累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股份数量 759 万股。

2. 报告期内，股东“霍尔果斯信华实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更名为“上海双桥华峰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646,050,000	2024年2月5日	0	锁定期36个月
2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98,700,000	2024年2月5日	0	锁定期36个月
3	泉州君融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3,150,000	2024年2月5日	0	锁定期36个月
4	泉州东创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9,850,000	2024年2月5日	0	锁定期36个月
5	泉州玮业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7,000,000	2024年2月5日	0	锁定期36个月
6	北京市黄金科技工程咨询公司	23,100,000	2024年2月5日	0	锁定期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黄金集团及其控股的中金黄金、一致行动人黄金科技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5.71%，中国黄金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泉州君融、泉州东创和泉州玮业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5.36%的股份。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456,250,509.40	4,625,664,414.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791,882,470.77	1,123,624,600.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89,864,394.00	83,996,393.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7,391,249.78	17,537,703.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4,221,602,929.40	4,120,330,863.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93,965,742.25	494,069,708.59
流动资产合计		11,070,957,295.60	10,465,223,683.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5,248,664.97	45,925,588.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22,292.71	5,047,253.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4,705,302.77	4,849,075.31
固定资产	七、21	103,367,359.80	105,810,042.72
在建工程	七、22		1,383,369.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34,381,711.43	252,974,148.14
无形资产	七、26	14,301,216.17	15,363,896.43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4,819,658.89	4,819,658.8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48,423,742.55	51,296,275.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660,078.88	67,454,923.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4,030,028.17	554,924,230.79
资产总计		11,634,987,323.77	11,020,147,914.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3,915,569,817.41	3,416,851,802.6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04,474,264.21	176,887,979.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12,276,554.37	132,380,717.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6,449,917.38	17,538,611.80
应交税费	七、40	100,753,595.68	65,841,646.57
其他应付款	七、41	329,889,558.94	296,474,677.97
其中：应付利息		8,293,467.89	8,796,734.7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8,080,802.12	32,171,008.2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6,873,695.37	18,622,669.71
流动负债合计		4,734,368,205.48	4,156,769,113.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22,934,454.96	225,214,136.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934,454.96	225,214,136.40

负债合计		4,957,302,660.44	4,381,983,250.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80,000,000.00	1,6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396,571,794.81	2,396,571,794.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22,292.71	47,253.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97,964,750.36	189,029,112.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317,408,764.64	2,290,328,922.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92,067,602.52	6,555,977,083.36
少数股东权益		85,617,060.81	82,187,580.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77,684,663.33	6,638,164,663.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634,987,323.77	11,020,147,914.10

公司负责人：陈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6,001,776.14	3,851,463,953.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184,384,768.89	497,577,459.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802,276.58	7,220,700.57
其他应收款		2,556,633,979.93	110,722,538.01
其中：应收利息		2,132,931.51	
应收股利			
存货		1,003,645,092.87	1,407,633,718.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925,153.89	157,988,991.13
流动资产合计		5,580,393,048.30	6,032,607,361.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035,319,241.37	936,816,164.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22,292.71	5,047,253.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41,264.99	1,238,605.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0,490,789.22	145,694,151.76
无形资产		4,673,074.32	4,713,459.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59,412.42	3,023,35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59,398.32	9,873,358.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9,865,473.35	1,106,406,350.99
资产总计		6,790,258,521.65	7,139,013,712.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0,000,000.00	747,7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882,601.45	108,464,252.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491,164.66	30,265,625.35
应付职工薪酬		4,513,212.01	3,760,557.81
应交税费		33,150,932.30	15,668,578.31
其他应付款		151,441,463.27	368,057,288.89
其中：应付利息		2,576,988.77	279,164.2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52,783.62	7,772,082.69
其他流动负债		5,783,851.41	3,934,531.29
流动负债合计		1,247,216,008.72	1,285,622,916.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4,178,027.64	140,902,054.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178,027.64	140,902,054.89
负债合计		1,391,394,036.36	1,426,524,971.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80,000,000.00	1,6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13,123,875.93	2,613,123,875.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2,292.71	47,253.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7,964,750.36	189,029,112.70
未分配利润		907,653,566.29	1,230,288,498.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98,864,485.29	5,712,488,740.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790,258,521.65	7,139,013,712.00

公司负责人：陈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330,817,998.57	26,600,380,849.7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5,330,817,998.57	26,600,380,849.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604,306,240.36	26,168,149,457.8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4,228,238,269.51	25,796,909,107.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4,102,242.63	46,612,435.11
销售费用	七、63	252,766,617.48	224,372,843.19
管理费用	七、64	62,100,457.40	67,272,116.76
研发费用	七、65	12,989,363.49	2,335,445.55
财务费用	七、66	14,109,289.85	30,647,509.71
其中：利息费用		35,473,397.04	47,388,058.21
利息收入		22,703,029.05	18,301,109.90
加：其他收益	七、67	212,908.63	43,009.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七、68	-54,515,317.08	49,096,227.25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6,923.37	-112,971.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11,833,000.45	123,905,415.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2,722,813.54	173,219.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1,352,529.57	-94,730,807.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82,154.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6,301,006.20	509,636,301.3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6,876,828.40	6,904,184.1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9,295.14	5,897,069.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3,148,539.46	510,643,415.6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00,647,908.14	104,719,034.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500,631.32	405,924,380.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500,631.32	405,924,380.8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071,150.92	402,282,622.4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9,480.40	3,641,758.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039.4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039.4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039.4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039.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2,500,631.32	405,924,380.8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9,071,150.92	402,282,622.4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29,480.40	3,641,758.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7,108,998,369.07	9,020,601,108.0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6,739,695,029.22	8,783,578,106.34
税金及附加		10,365,363.16	17,044,595.81
销售费用		133,731,894.20	97,356,049.71
管理费用		32,825,501.06	29,160,291.77
研发费用		4,910,086.26	1,923,713.43
财务费用		-1,372,586.29	6,665,687.56
其中：利息费用		12,924,230.98	14,672,921.73
利息收入		14,344,328.32	8,231,246.79
加：其他收益		99,674.54	21,496.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3,873,354.37	1,012,444,420.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6,923.37	-112,971.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20,965,486.70	27,600,000.00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74,944.92	442,430.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86,405.35	-12,998,769.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042,564.66	1,112,382,240.61
加:营业外收入		1,099,593.44	2,602,724.03
减:营业外支出		322.69	1,888,980.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141,835.41	1,113,095,983.79
减:所得税费用		29,785,458.86	33,830,286.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356,376.55	1,079,265,697.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039.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039.4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039.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356,376.55	1,079,265,697.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660,490,158.98	29,786,583,708.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1,718,490.35	208,943,00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62,208,649.33	29,995,526,710.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918,135,637.86	28,243,081,480.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784,414.98	118,238,661.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885,662.46	297,197,736.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7,081,421.72	206,579,85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12,887,137.02	28,865,097,73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678,487.69	1,130,428,973.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	7,000.00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89,733.48	11,637,98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89,733.48	16,637,98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89,733.48	-16,630,987.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50,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50,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2,840,920.19	277,920,228.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41,486.96	2,777,976.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482,407.15	280,698,204.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482,407.15	569,501,795.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0,450,628.32	1,683,299,781.60
		4,612,624,567.69	3,406,495,751.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2,173,939.37	5,089,795,533.17

公司负责人：陈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16,757,309.09	10,477,495,678.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7,959,516.45	2,203,274,61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14,716,825.54	12,680,770,292.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54,061,630.95	9,249,709,032.7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669,311.90	44,235,626.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636,631.50	92,555,547.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47,499,749.52	4,072,599,74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2,867,323.87	13,459,099,95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8,150,498.33	-778,329,661.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7,527,885.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7,527,885.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6,000.08	1,800,933.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180,000.00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96,000.08	6,800,93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96,000.08	1,430,726,951.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0,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0,225,403.90	245,657,550.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7,118.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232,522.70	245,657,55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26,232,522.70	604,542,449.65

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5,479,021.11	1,256,939,739.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9,932,341.07	1,295,557,00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4,453,319.96	2,552,496,741.42

公司负责人：陈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396,571,794.81		47,253.31	189,029,112.70		2,290,328,922.54		6,555,977,083.36	82,187,580.41	6,638,164,663.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0,000,000.00				2,396,571,794.81		47,253.31	189,029,112.70		2,290,328,922.54		6,555,977,083.36	82,187,580.41	6,638,164,663.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39.40		8,935,637.66		27,079,842.10		36,090,519.16	3,429,480.40	39,519,999.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039.40				439,071,150.92		439,146,190.32	3,429,480.40	442,575,670.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396,571,794.81	122,292.71		197,964,750.36		2,317,408,764.64		6,592,067,602.52	85,617,060.81	6,677,684,663.33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00				1,745,611,322.29				72,167,480.17		1,881,553,141.04		5,199,331,943.50	78,847,873.25	5,278,179,81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1,500,000,000. 00				1,745,611,322. 29				72,167,480.1 7		1,881,553,141. 04		5,199,331,943. 50	78,847,873. 25	5,278,179,816. 75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180,000,000.00				650,960,472.52				107,926,569. 77		25,561,168.94		964,448,211.23	3,641,758.4 6	968,089,969.69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402,282,622.41		402,282,622.41	3,641,758.4 6	405,924,380.87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80,000,000.00				650,960,472.52								830,960,472.52		830,960,472.52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180,000,000.00				650,960,472.52								830,960,472.52		830,960,472.52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396,571,794.81				180,094,049.94				1,907,114,309.98			6,163,780,154.73	82,489,631.71	6,246,269,786.44

公司负责人：陈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613,123,875.93		47,253.31		189,029,112.70	1,230,288,498.56	5,712,488,74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0,000,000.00				2,613,123,875.93		47,253.31		189,029,112.70	1,230,288,498.56	5,712,488,74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39.40		8,935,637.66	-322,634,932.27	-313,624,255.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039.40			89,356,376.55	89,431,415.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935,637.66	-411,991,308.82	-403,055,671.16	
1. 提取盈余公积								8,935,637.66	-8,935,637.66	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3,055,671.16	-403,055,671.1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0.00	0.00	0.00	2,613,123,875.93	0.00	122,292.71	0.00	197,964,750.36	907,653,566.29	5,398,864,485.29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	-----------	--	--	--	--	--	--	--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 ,000.00				1,962,163 ,403.41				72,167,4 80.17	447,328, 689.50	3,981,659 ,57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 ,000.00				1,962,163 ,403.41				72,167,4 80.17	447,328, 689.50	3,981,659 ,573.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180,000,0 00.00				650,960,4 72.52				107,926, 569.77	702,544, 244.27	1,641,431 ,286.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9,26 5,697.74	1,079,265 ,697.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80,000,0 00.00				650,960,4 72.52						830,960,4 72.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 00.00				650,960,4 72.52						830,960,4 72.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926, 569.77	-376,721 ,453.47	-268,794, 88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926, 569.77	-107,926 ,569.7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268,794 ,883.70	-268,794, 883.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0,000,000.00				2,613,123,875.93				180,094,049.94	1,149,872,933.77	5,623,090,859.64

公司负责人：陈雄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浩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培培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于 2010 年 12 月 16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北京市。公司现持有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3025657540458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68,000.00 万元，股份总数 168,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珠宝首饰零售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黄金珠宝产品的销售和委托加工。主要产品包括黄金产品、K 金珠宝类产品等。黄金产品包括金条、黄金首饰及黄金制品。K 金珠宝类产品包括以 K 金、铂金、白银等制成的饰品，以及钻石、珍珠、翡翠、玉石、彩色宝石等镶嵌类珠宝产品，品类包括手镯、戒指、项链、挂坠、耳环、手链及各类工艺品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1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和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等 14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和九之说明。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14 户。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之说明。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

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含，下同）	1.00
7 个月-1 年	6.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周转材料（包装物）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

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3	1.94-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0	3-5	4.75-24.2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15	3	6.47-9.7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权及其他，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商标权	5
其他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黄金、K 金珠宝销售业务

本公司黄金、K 金珠宝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黄金、K 金珠宝产品销售可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直销模式主要包括直营店渠道、大客户渠道、银行渠道、电商渠道等；经销模式主要为加盟店渠道。这两种模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分别为：

1) 直营店渠道

按照具体经营方式的不同，直营店渠道可分为自行开店模式或商场联营开店模式。自行开店模式系公司自行租赁或使用自有房屋开设直营店面销售产品，在商品销售给顾客并收取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商场联营开店模式系公司通过百货商场中“店中店”形式进行柜台销售。公司根据与百货商场签订的协议，由百货商场在商品零售给顾客时统一向顾客收取全部款项，公司于约定结算期间按收到的商品销售交易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大客户渠道

大客户直接向公司集中采购大批量各类定制化或非定制化产品（投资金条、文化产品、个性化工艺品等），或者大客户委托公司批量生产定制化产品，在货品已经交付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的凭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3) 银行渠道

普通买断：在货品已经交付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的凭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普通代销：公司根据与银行签订的代销协议，由银行在商品交付顾客时统一向顾客收取全部款项，公司于约定结算期按收到的商品销售交易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4) 电商渠道

电商销售系公司通过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零售，在经客户签收（或退货期满）并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依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5) 加盟店渠道

加盟销售系公司在指定地点将商品交付予客户，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依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2) 品牌使用费收入

品牌使用费系本公司按照《品牌特许经营合同》中的约定，在合同期限内允许加盟商从指定供应商处自行采购 K 金珠宝类产品，经公司及权威检测机构质量检验合格后，挂签使用“中国黄金”品牌上柜销售而收取的费用。本公司品牌使用费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合同有效期分摊确认收入。

(3) 管理服务费收入

管理服务费系本公司按照《品牌特许经营合同》中的约定，在合同期限内向加盟商提供有关产品、经营等方面的培训及指导服务而收取的费用。本公司管理服务费收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合同有效期分摊确认收入。

(4) 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受托加工业务。受托加工业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相关商品加工完毕并交付客户，已经收取加工费或取得收取加工费的有关凭据时确认加工费收入。

(5) 退货、以旧换新业务的会计处理

1) 退货

公司在收到退货时按货品原销售金额直接冲减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同时冲回原来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

2) 以旧换新

公司按新货的实际销售价格确定为主营业务收入，同时按新货的实际成本结转主营业务成本；按旧货的抵值金额确认为存货。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 企业合并；
-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15%
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	15%
江苏黄金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号），黄金生产和经营单位销售黄金免征增值税；黄金交易所会员单位通过黄金交易所销售标准黄金（持有黄金交易所开具的《黄金交易结算凭证》），未发生实物交割的，免征增值税；发生实物交割的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同时免征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2. 依据《关于公布符合条件的销售熊猫普制金币纳税人名单（第五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78号），本公司子公司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销售熊猫普制金币，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3. 根据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等6户企业相关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的确认书》（昆发改规划〔2017〕556号），经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核，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从事的相关主营业务符合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订版）（2011年本）》、《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符合国家鼓励类产业，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黄金有限公司2022年1-6月符合小微企业条件，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号），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从事的相关主营业务符合国家发改委《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年本）》（发改地区规〔2021〕120号），属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49,989.11	782,967.29
银行存款	3,407,666,303.92	4,598,083,364.36
其他货币资金	47,434,216.37	26,798,082.99
合计	3,456,250,509.40	4,625,664,414.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受限货币资金74,076,570.03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银行存款	12,658,510.95	银行贵金属代销业务保证金
银行存款	39,896,899.08	资金冻结
其他货币资金	21,131,460.00	上海黄金交易所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上海黄金交易所代理户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189,700.00	支付宝开户保证金
合计	74,076,570.0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2,743,624,861.66
7 个月-1 年	32,180,754.23
1 年以内小计	2,775,805,615.89
1 至 2 年	26,456,762.25
2 至 3 年	81,957,803.1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8,534,662.32
4 至 5 年	37,236.26
5 年以上	46,946,826.91
合计	2,959,738,906.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324,027.95	3.19	94,324,027.95	100.00	-		94,427,836.20	7.44	94,427,836.20	100.00
其中：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的 应 收 账 款	94,324,027 .95	3.1 9	94,324,02 7.95	100 .00	-	94,427,836 .20	7.4 4	94,427,83 6.20	100 .00	-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2,865,414, 878.79	96. 81	73,532,40 8.02	2.5 7	2,791,882, 470.77	1,174,897, 025.49	92. 56	51,272,42 5.27	4.3 6	1,123,624, 600.22
其中：										
采 用 账 龄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的 应 收 账 款	2,865,414, 878.79	96. 81	73,532,40 8.02	2.5 7	2,791,882, 470.77	1,174,897, 025.49	92. 56	51,272,42 5.27	4.3 6	1,123,624, 600.22
合 计	2,959,738, 906.74	100 .00	167,856,4 35.97	5.6 7	2,791,882, 470.77	1,269,324, 861.69	100 .00	145,700,2 61.47	11. 48	1,123,624, 600.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星光珠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524,465.00	28,524,465.00	100	无偿还能力
合肥骏格商贸有限公司	26,867,481.32	26,867,481.32	100	无偿还能力
中钜（福建）珠宝首饰有限责任公司	8,283,058.69	8,283,058.69	100	无偿还能力
河北恒德金典商贸有限公司	5,645,250.00	5,645,250.00	100	无偿还能力
北京广通丰盈珠宝有限公司	5,350,845.01	5,350,845.01	100	无偿还能力
北京洪业珠宝有限公司	4,626,334.00	4,626,334.00	100	无偿还能力
安新县建设大街天雅珠宝城	3,399,836.00	3,399,836.00	100	无偿还能力
舞阳县鑫润基饰品商行	2,491,999.43	2,491,999.43	100	无偿还能力
明光市聚宝祥银楼	2,474,998.14	2,474,998.14	100	无偿还能力
南京市浦口区金翠福珠宝首饰店	2,473,793.00	2,473,793.00	100	无偿还能力
上海联庆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34,033.59	1,634,033.59	100	无偿还能力
鹤壁市淇滨区万达广场隆福珠宝店	1,260,000.00	1,260,000.00	100	无偿还能力
成都大商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千盛百货分公司	964,200.24	964,200.24	100	无偿还能力
其他款项	327,733.53	327,733.53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94,324,027.95	94,324,027.95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743,624,861.66	27,436,248.60	1.00%
7 个月-1 年	32,180,754.23	1,930,845.25	6.00%
1 至 2 年	26,456,762.25	2,645,676.23	10.00%
2 至 3 年	28,716,806.55	8,615,041.97	30.00%
3 至 4 年	3,047,301.75	1,523,650.88	50.00%
4 至 5 年	37,236.26	29,789.01	80.00%
5 年以上	31,351,156.09	31,351,156.09	100.00%
合计	2,865,414,878.79	73,532,408.02	2.5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427,836.20		100,000.00	3,808.25		94,324,027.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272,425.27	22,263,204.01		3,221.26		73,532,408.02
合计	145,700,261.47	22,263,204.01	100,000.00	7,029.51		167,856,435.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029.5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京东集团	379,383,551.54	12.82	3,793,835.51
南昌市汇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236,214,378.48	7.98	2,362,143.78
重庆亨丰实业有限公司	147,645,800.00	4.99	1,476,458.00
中金嘉润（北京）珠宝有限公司	116,774,782.23	3.95	1,167,747.82
西安市天世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1,895,139.60	3.78	1,118,951.40

合 计	991,913,651.85	33.51	9,919,136.52
-----	----------------	-------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8,983,159.06	54.51	34,140,272.55	40.64
1 至 2 年	6,852,906.66	7.63	13,476,181.96	16.04
2 至 3 年	4,900,000.44	5.45	19,262,118.74	22.93
3 年以上	29,128,327.84	32.41	17,117,819.81	20.38
合计	89,864,394.00	100.00	83,996,393.0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深圳中元珠宝有限公司	12,196,512.86	预付商品货款
前海金玉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8,548,145.20	预付商品货款
北京嘉丰珠宝有限公司	5,217,365.65	预付商品货款
深圳市攀达饰品有限公司	4,562,573.28	预付商品货款
深圳市金至尊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2,729,816.38	预付商品货款
合计	33,254,413.37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深圳市众恒隆实业有限公司	16,658,349.10	18.54
深圳中元珠宝有限公司	12,196,512.86	13.57
前海金玉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8,648,145.20	9.62
北京嘉丰珠宝有限公司	7,717,365.65	8.59
深圳市攀达饰品有限公司	5,473,472.72	6.09
合计	50,693,845.53	56.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	0
应收股利	0	0
其他应收款	17,391,249.78	17,537,703.02
合计	17,391,249.78	17,537,703.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5,474,893.43
7 个月-1 年	4,332,203.51
1 年以内小计	9,807,096.94
1 至 2 年	5,442,690.82
2 至 3 年	3,406,377.7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88,813.34
4 至 5 年	357,705.66
5 年以上	13,453,639.39
合计	33,556,323.9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541,686.23	16,897,748.44
代理旧金回购款	1,867,779.52	1,867,779.52
其他	15,146,858.17	14,377,639.67
合计	33,556,323.92	33,143,167.6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22,146.57	593,429.77	14,789,888.27	15,605,464.6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341,425.92	341,425.92		—
--转入第三阶段		-104,421.50	104,421.50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一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33,960.49	-286,165.11	411,814.14	559,609.5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年6月30日余额	314,681.14	544,269.08	15,306,123.91	16,165,074.1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时某某	其他款项	10,310,000.00	5年以上	30.72	10,310,000.00
北京首都机场商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330,198.81	7-12个月、2-3年	9.93	599,891.64
深圳市众恒隆实业有限公司	代理旧金回购款	1,867,779.52	1-2年	5.57	186,777.95
成都快购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380,221.56	7-12个月、1-2年	4.11	83,613.29
上海黄金交易所	保证金	1,120,000.00	5年以上	3.34	1,120,000.00
合计	/	18,008,199.89	/	53.67	12,300,282.8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12,019,771.30		112,019,771.30	3,130,672.55		3,130,672.55
原材料	1,659,003,091.72	3,772,276.32	1,655,230,815.40	1,434,878,035.77	280,659.50	1,434,597,376.27
在产品	27,649.36		27,649.36	31,776.63		31,776.63
库存商品	2,196,884,789.55	27,803,149.65	2,169,081,639.90	1,802,829,186.44	19,942,236.90	1,782,886,949.54
发出商品	63,426,127.38		63,426,127.38	698,001,919.01		698,001,919.01
委托加工物资	215,399,011.66		215,399,011.66	192,439,045.47		192,439,045.47
周转材料	6,417,914.40		6,417,914.40	9,243,124.31		9,243,124.31
合计	4,253,178,355.37	31,575,425.97	4,221,602,929.40	4,140,553,760.18	20,222,896.40	4,120,330,863.7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0,659.50	3,727,692.26		236,075.44		3,772,276.32
库存商品	19,942,236.90	8,401,357.03		540,444.28		27,803,149.65
合计	20,222,896.40	12,129,049.29		776,519.72		31,575,425.9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黄金租赁暂估增值税	450,463,784.36	393,019,282.23
待抵扣进项税	33,947,705.91	84,160,814.20
预缴税金	3,742,460.39	14,911,201.43
待摊费用	5,811,791.59	1,978,410.73
合计	493,965,742.25	494,069,708.59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益		润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45,925,588.34			-676,923.37						45,248,664.97
小计	45,925,588.34			-676,923.37						45,248,664.97
合计	45,925,588.34			-676,923.37						45,248,664.97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文投艺术品有限公司	5,122,292.71	5,047,253.31
合计	5,122,292.71	5,047,253.31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本公司持有北京文投艺术品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是不以出售为目的、拟长期持有的股权投资。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86,027.92			9,486,027.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				

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486,027.92			9,486,027.9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36,952.61			4,636,952.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772.54			143,772.54
(1) 计提或摊销	143,772.54			143,772.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780,725.15			4,780,725.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05,302.77			4,705,302.77
2. 期初账面价值	4,849,075.31			4,849,075.3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3,367,359.80	105,810,042.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3,367,359.80	105,810,042.7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房屋及建筑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	-------	------	------	------	------	----	----

目	物						
一、账面原值：							
· 期初 余额	78,515,269 .74	46,829,718 .48	10,565,065 .68	10,012,273 .32	8,568,710. 17	169,650.5 2	154,660,687.9 1
· 本期 增加 金额	-	704,775.85	-	1,337,761. 79	30,660.64	53,197.26	2,126,395.54
1) 购置		704,775.85		888,473.12	30,660.64	48,330.00	1,672,239.61
2) 在建 工程 转入							-
3) 企业 合并 增加							-
4) 其他				449,288.67		4,867.26	454,155.93
· 本期 减少	111,952.52	13,494.96	-	1,628.00	-	-	127,075.48

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3,494.96		1,628.00			15,122.96
2) 其他	111,952.52						111,952.52
· 期末余额	78,403,317.22	47,520,999.37	10,565,065.68	11,348,407.11	8,599,370.81	222,847.78	156,660,007.97
二、累计折旧							
· 期初余额	7,719,958.85	20,684,957.89	6,782,350.72	6,578,464.69	6,386,772.57	91,796.92	48,244,301.64
· 本期增加金额	845,753.83	1,788,050.74	434,851.71	929,543.39	434,693.83	23,476.29	4,456,369.79
1) 计提	845,753.83	1,788,050.74	434,851.71	929,543.39	434,693.83	23,476.29	4,456,369.79
2) 其他							-
· 本期	-	12,820.21	-	1,546.60	-	-	14,366.81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2,820.21		1,546.60			14,366.81
2) 其他							-
· 期末余额	8,565,712.68	22,460,188.42	7,217,202.43	7,506,461.48	6,821,466.40	115,273.21	52,686,304.62
三、减值准备							
· 期初余额		606,343.55					606,343.55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2) 其他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2) 其他							-
· 期末余额	-	606,343.55	-	-	-	-	606,343.55
四、账面价值							
· 期末账面价值	69,837,604.54	24,454,467.40	3,347,863.25	3,841,945.63	1,777,904.41	107,574.57	103,367,359.80
· 期初账面价值	70,795,310.89	25,538,417.04	3,782,714.96	3,433,808.63	2,181,937.60	77,853.60	105,810,042.7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	1,383,369.00
合计	—	1,383,369.0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废水零排放治理配套设备安装	—	—	—	230,000.00	—	230,000.00
办公楼装修改造	—	—	—	1,153,369.00	—	1,153,369.00
合计	—	—	—	1,383,369.00	—	1,383,369.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6,474,877.29	286,474,877.29
2. 本期增加金额	2,098,063.36	2,098,063.36
3. 本期减少金额	7,786,109.48	7,786,109.48
4. 期末余额	280,786,831.17	280,786,831.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500,729.15	33,500,729.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77,485.74	16,377,485.74
(1) 计提	16,377,485.74	16,377,485.74
3. 本期减少金额	3,473,095.15	3,473,095.15
(1) 处置	3,473,095.15	3,473,095.15
4. 期末余额	46,405,119.74	46,405,119.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4,381,711.43	234,381,711.43
2. 期初账面价值	252,974,148.14	252,974,148.14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800,634.77	4,847,005.00	133,318.75	500,000.00	43,280,958.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5,943.39	-	-	-	1,025,943.39

(1)购置	1,025,943.39				1,025,943.39
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38,826,578.16	4,847,005.00	133,318.75	500,000.00	44,306,901.9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843,307.63	602,370.18	42,217.61	429,166.67	27,917,062.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9,090.99	51,200.76	13,331.88	25,000.02	2,088,623.65
(1) 计提	1,999,090.99	51,200.76	13,331.88	25,000.02	2,088,623.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28,842,398.62	653,570.94	55,549.49	454,166.69	30,005,685.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984,179.54	4,193,434.06	77,769.26	45,833.31	14,301,216.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957,327.14	4,244,634.82	91,101.14	70,833.33	15,363,896.4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形成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819,658.89					4,819,658.89
合计	4,819,658.89					4,819,658.8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1,296,275.20	10,089,846.72	12,962,379.37		48,423,742.55
合计	51,296,275.20	10,089,846.72	12,962,379.37		48,423,742.55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1,153,350.10	50,675,313.81	177,081,815.46	43,576,044.9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0.00	0.00
可抵扣亏损	0.00	0.00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05,041,267.19	51,014,077.86	89,697,706.42	22,377,966.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	301,209.20	75,302.30	320,801.21	80,200.30
使用权资产折旧时间性	7,671,769.87	1,895,384.92	5,763,834.84	1,420,711.83

差异				
合计	424,167,596.36	103,660,078.88	272,864,157.93	67,454,923.4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416,851,802.60	2,833,461,839.61	2,334,743,824.80	3,915,569,817.41
合计	3,416,851,802.60	2,833,461,839.61	2,334,743,824.80	3,915,569,817.41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104,474,264.21	176,887,979.71
合计	104,474,264.21	176,887,979.7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中元金黄金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1,185,734.38	尚未结算
深圳市盛峰首饰有限公司	784,165.29	尚未结算
合计	1,969,899.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12,276,554.37	132,380,717.31
合计	212,276,554.37	132,380,717.3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63,390.95	112,518,094.73	114,319,194.56	15,462,291.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5,220.85	17,554,048.08	16,841,642.67	987,626.26
三、辞退福利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合计	17,538,611.80	130,072,142.81	131,160,837.23	16,449,917.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62,000.35	89,445,665.77	92,178,987.09	3,028,679.03
二、职工福利费		2,148,441.06	2,148,441.06	-
三、社会保险费	69,455.56	8,382,918.49	8,382,591.76	69,782.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7,496.68	7,989,237.83	7,988,941.77	67,792.74
工伤保险费	975.10	348,826.08	348,795.41	1,005.77
生育保险费	983.78	44,854.58	44,854.58	983.78
四、住房公积金	7,435.00	9,308,194.10	9,312,799.10	2,83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29,183.82	3,015,433.90	2,080,757.66	11,463,860.06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895,316.22	217,441.41	215,617.89	897,139.74
合计	17,263,390.95	112,518,094.73	114,319,194.56	15,462,291.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940.31	11,920,631.85	11,919,362.81	18,209.35

2、失业保险费	891.73	386,468.66	386,407.36	953.03
3、企业年金缴费	257,388.81	5,246,947.57	4,535,872.50	968,463.88
合计	275,220.85	17,554,048.08	16,841,642.67	987,626.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554,466.92	10,138,453.08
消费税	1,357,662.06	2,648,625.48
企业所得税	53,543,520.92	45,204,756.0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73,011.86	2,451,218.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04,036.32	832,011.88
房产税	208,324.49	227,894.66
土地使用税	30,522.54	34,718.61
教育费附加	1,754,117.13	602,735.77
其他税费	2,827,933.44	3,701,232.13
合计	100,753,595.68	65,841,646.57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293,467.89	8,796,734.7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21,596,091.05	287,677,943.27
合计	329,889,558.94	296,474,677.97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金租赁利息	8,293,467.89	8,796,734.70
合计	8,293,467.89	8,796,734.7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12,143,601.46	189,835,118.27
往来款项	42,436,981.05	34,591,777.67
预提费用	45,440,408.04	45,521,512.81
代收款项	1,882,605.48	4,396,598.50
代理旧金回购款	14,602,504.88	7,003,273.33
其他款项	5,089,990.14	6,329,662.69
合计	321,596,091.05	287,677,943.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郑州知感商贸有限公司	5,35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江苏国中黄金珠宝有限公司	5,25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杭州中金至尊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4,915,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西安市天世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4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北京金玖银玖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合计	23,915,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080,802.12	32,171,008.26
合计	28,080,802.12	32,171,008.26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5,059,404.79	17,041,969.38
首都机场费用	1,814,290.58	1,580,700.33

合计	26,873,695.37	18,622,669.71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24,160,017.82	336,203,201.57
减: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73,144,760.74	78,818,056.91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80,802.12	32,171,008.26
合计	222,934,454.96	225,214,136.40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80,000,000.00						1,680,0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93,111,794.81	-		2,393,111,794.81
其他资本公积	3,460,000.00			3,460,000.00
合计	2,396,571,794.81	-		2,396,571,794.81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工 具投资 公允价 值变动	47,253.31	75,039.40				75,039.40		122,292.71
企业 自身信 用风险 公允价 值变动								
二、将 重分类 进损益 的其他 综合收 益								
其中： 权益法 下可转 损益的 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 债权投 资公允 价值变 动								
金融 资产重 分类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金 额								
其他 债权投 资信用 减值准 备								
现金 流量套 期储备								
外币 财务报 表折算 差额								
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47,253.31	75,039.40				75,039.40		122,292.71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9,029,112.70	8,935,637.66		197,964,750.3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89,029,112.70	8,935,637.66		197,964,750.3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8,935,637.66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0,328,922.54	1,881,553,141.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90,328,922.54	1,881,553,141.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9,071,150.92	794,432,297.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935,637.66	116,861,632.5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3,055,671.16	268,794,883.7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17,408,764.64	2,290,328,922.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171,644,668.79	24,084,392,943.29	26,514,395,150.30	25,786,219,580.81
其他业务	159,173,329.78	143,845,326.22	85,985,699.44	10,689,526.72
合计	25,330,817,998.57	24,228,238,269.51	26,600,380,849.74	25,796,909,107.5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黄金产品	24,874,530,379.51
K金珠宝类产品	228,058,334.11
品牌使用费	40,110,779.80
管理服务费	28,945,175.37
其他业务	159,173,329.7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5,102,588,71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228,229,284.95
合计	25,330,817,998.57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9,377,943.20	12,309,409.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21,189.41	7,544,847.98
教育费附加	6,388,164.30	5,509,774.92
印花税	8,606,128.10	20,650,219.24
房产税	408,167.06	430,951.33
土地使用税	63,237.28	69,437.22
车船使用税	13,832.52	13,282.52
其他	123,580.76	84,512.70
合计	34,102,242.63	46,612,435.11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601,925.21	67,022,366.16
代理服务费等	79,521,479.37	74,757,585.94
折旧及摊销	15,836,862.89	13,525,008.07
交通及差旅费	5,417,440.70	7,937,928.31
租赁物业费	11,211,834.21	12,458,633.40
招待费	1,156,141.50	1,636,839.66
办公费	1,201,550.75	1,280,916.31
其他	55,819,382.85	45,753,565.34
合计	252,766,617.48	224,372,843.1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887,020.51	30,539,418.46
租赁物业费	2,622,655.26	12,882,124.88
折旧与摊销	11,741,815.36	5,343,340.31
中介服务费	5,431,352.07	9,027,793.76
差旅及交通费	989,957.68	1,646,321.02
办公费	1,057,548.46	1,343,896.27
招待费	1,105,059.88	1,646,108.01
会议费	1,443,296.61	561,500.77
其他	4,821,751.57	4,281,613.28
合计	62,100,457.40	67,272,116.76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66,351.73	2,302,164.21
折旧与摊销	2,400,997.29	
委托第三方研发费用	307,004.68	33,281.34
其他费用	715,009.79	
合计	12,989,363.49	2,335,445.55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473,397.04	47,388,058.21
减：利息收入	22,703,029.05	18,301,109.90
金融机构手续费	1,338,921.86	1,560,561.40
合计	14,109,289.85	30,647,509.71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32,280.01	43,009.49
稳岗补贴	80,628.62	-
合计	212,908.63	43,009.49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6,923.37	-112,971.4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53,838,393.71	49,209,198.67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3,838,393.71	49,209,198.67
合计	-54,515,317.08	49,096,227.25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1,833,000.45	123,905,415.22
合计	-111,833,000.45	123,905,415.22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163,204.01	-717,347.2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59,609.53	890,566.5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2,722,813.54	173,219.32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352,529.57	-94,730,807.1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1,352,529.57	-94,730,807.16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1,082,154.62
合计	-	-1,082,154.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5,690,894.40	4,148,978.00	4,148,978.00
违约赔偿	1,080,897.99	2,671,446.26	2,671,446.26
其他	105,036.01	83,759.93	83,759.93
合计	16,876,828.40	6,904,184.19	6,904,184.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政府商贸企业纾困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务局消费季支持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结算中心发放2021年残疾人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17,600.00		与收益相关
三亚市人民政府财政补贴奖励	15,245,558.83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失业保险返还补贴	7,735.57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98.46	43,050.47	1,598.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56.15	43,050.47	756.1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债务重组损失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对外捐赠	1,656.15	1,000.00	1,656.15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5,826,142.63	-
赔偿金、违约金等支出	25,717.15	9,517.64	25,717.15
其他支出	323.38	17,359.24	323.38
合计	29,295.14	5,897,069.98	29,295.14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6,853,063.58	96,454,977.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205,155.44	8,264,057.36
合计	100,647,908.14	104,719,034.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43,148,539.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5,787,134.8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567,739.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229.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8,649.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4,104.43
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减免	-204,011.60
所得税费用	100,647,908.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理旧金回购	-	151,398,363.39
政府补助	15,771,523.02	4,191,987.49
利息收入	22,703,029.05	18,301,109.90
其他款项	63,243,938.28	35,051,540.68
合计	101,718,490.35	208,943,001.4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用	40,739,490.33	30,242,211.90
交通差旅费	5,168,327.99	9,512,236.48
租赁费	11,178,758.88	25,268,370.60
代理服务费	73,481,763.05	73,818,832.77
其他款项	76,513,081.47	67,738,206.56
合计	207,081,421.72	206,579,858.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费	20,641,486.96	2,777,976.37
合计	20,641,486.96	2,777,976.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2,500,631.32	405,924,380.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52,529.57	94,730,807.16
信用减值损失	22,722,813.54	-173,219.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00,142.33	4,391,194.1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377,485.74	5,716,629.94

无形资产摊销	2,088,623.65	2,244,83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62,379.37	10,342,959.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082,154.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6.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833,000.45	-123,905,415.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473,397.04	47,388,058.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515,317.08	-49,096,22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05,155.43	1,492,486.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6,771,570.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624,595.19	-459,365,980.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6,591,235.94	238,139,839.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0,315,422.63	944,744,904.2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678,487.69	1,130,428,973.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82,173,939.37	5,089,795,533.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12,624,567.69	3,406,495,751.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0,450,628.32	1,683,299,781.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82,173,939.37	4,612,624,567.69
其中：库存现金	1,149,989.11	782,967.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55,110,893.89	4,585,443,227.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913,056.37	26,398,372.9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2,173,939.37	4,612,624,567.6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4,076,570.03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1
合计	74,076,570.03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政府商贸企业纾困补贴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北京市商务局消费季支持资金	40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务结算中心发放2021年残疾人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17,600.00	营业外收入	17,600.00
三亚市人民政府财政补贴奖励	15,245,558.83	营业外收入	15,245,558.83
天津市失业保险返还补贴	7,735.57	营业外收入	7,735.57
稳岗补贴	80,628.62	其他收益	80,628.62
小计	15,771,523.02		15,771,523.0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黄金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黄金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黄金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黄金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黄金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黄金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黄金加工	6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郑州)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三门峡	三门峡	黄金加工	51		投资设立
四川中金珠宝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金珠宝(青岛)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金珠宝(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央创(深圳)时尚文化发展有	深圳	深圳	黄金销售	70		投资设立

限公司						
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	三亚	三亚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金珠宝电子商务（长沙）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黄金销售	1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49.00	1,114,213.43		37,857,589.37
央创（深圳）时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0.00	370,776.75		14,860,248.85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00	1,944,490.22		32,899,222.5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	123,582,561.61	73,330,639.32	196,913,200.93	119,561,071.34	91,743,122	119,652,814.46	112,044,636.92	77,861,829.29	189,906,466.21	114,828,241.58	91,743,122	114,919,984.70

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央创（深圳）时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12,619,134.93	4,378,432.86	116,997,567.79	65,541,154.45	1,922,250.51	67,463,404.96	67,437,985.77	3,279,021.64	70,717,007.41	22,244,160.22	174,606.86	22,418,767.08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38,342,717.88	21,250,864.11	259,593,581.99	173,910,950.72	3,193,973.86	177,104,924.58	62,906,356.37	23,899,878.01	86,806,234.38	4,551,886.24	4,626,916.28	9,178,802.52

子公司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称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178,379,437.99	2,273,904.96	2,273,904.96	18,342,801.57	190,589,200.22	1,562,059.17	1,562,059.17	-22,691,292.00
央创（深圳）时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18,209,689.88	1,235,922.50	1,235,922.50	-3,846,821.17	494,698,291.40	2,447,783.30	2,447,783.30	-13,961,493.63
中金精炼（深圳）	6,342,681,839.72	4,861,225.55	4,861,225.55	-21,014,680.48	4,050,615,659.06	5,355,036.20	5,355,036.20	97,831,386.03

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248,664.97	45,925,588.3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76,923.37	-112,971.4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76,923.37	-112,971.4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5 和七、8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4.74%（2020 年 12 月 31 日：23.8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银行借款、黄金租赁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22,292.71	5,122,292.71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122,292.71	5,122,292.7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15,569,817.41			3,915,569,817.4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15,569,817.41			3,915,569,817.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915,569,817.41			3,915,569,817.4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公司向银行租借黄金实物及托管金业务，而黄金存在活跃市场（即上海黄金交易所），并且上海黄金交易所每个交易日均会公布黄金合约交易的收盘价格，公司期末以最后一个交易日上海黄金交易所公布的收盘价格作为市价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对北京文投艺术品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是不以出售为目的、拟长期持有的股权投资，在活跃市场中不能直接观察其公允价值，因此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黄金采选	650,000.00	38.46	38.4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长春黄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黄金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黄金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门峡金渠金银精炼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省三门峡黄金工业学校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黄金报社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三门峡中金宾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内蒙古包头鑫达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金有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黄金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87,916.86	2,264,002.24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09,378.28	175,883.60

长春黄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245.28
中国黄金报社	接受劳务	375,660.37	146,807.54
	采购商品	2,900.00	-
三门峡中金宾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00.00	4,460.00
河南省三门峡黄金工业学校	接受劳务	-	8,500.00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27,539.31	92,134.70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6,792.45	36,792.4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8,495.56	117,256.74
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699.12
中国黄金报社	销售商品		37,023.01
河南省三门峡黄金工业学校	销售商品	25,268.72	19,788.32
三门峡金渠金银精炼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91.15
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2,196.50	
内蒙古包头鑫达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99,115.05	
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612.39	
北京金有地质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8,192.0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上半年：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	-	-	-	9,243,715.41	-	4,448,580.59	-	-	-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	-	-	-	1,253,333.33	-	289,283.80	-	-	-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	-	-	-	1,969,931.65	-	210,775.25	-	-	-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	-	-	-	285,714.30	-	7,502.81	-	-	-
中国黄金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建筑物	53,568.24	-	-	-	-	-	-	-	-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上半年：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河南省房屋	285,714.30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房屋	9,243,715.43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房屋	207,031.86
中国黄金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房屋	54,476.19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四川省房屋	1,431,315.30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房屋	2,133,648.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1.18	245.6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存款余额：

关联方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6月30日
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94,112,757.87	4,115,486,319.18

收取关联方利息：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303,318.32	2,370,593.2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 司	58,000.00	580.00	-	-
小计		58,000.00	580.00	-	-
其他应收款：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120,580.00	120,580.00	120,580.00	120,580.00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7,800.00	468.00		
小计		128,380.00	121,048.00	120,580.00	120,58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	-	261,792.45	
小计				261,792.4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	
	中国黄金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26,246.64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621,095.55	18,487,430.81
	中国黄金报社		30,000.00
小计		1,447,342.19	18,517,430.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10,239,552.08	10,006,891.84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466,666.67	2,466,666.67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3,736,412.72	3,609,410.61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397,259.09	556,422.98
小计		16,839,890.56	16,639,392.10
租赁负债:			
	中国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185,338,796.94	183,564,717.58
	中国黄金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14,779,811.65	14,885,292.15
	中国黄金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7,164,259.39	8,375,148.37
	中国黄金河南有限公司		404,761.90
小计		207,282,867.98	207,229,92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32 家单位企业年金方案备案的函》（人社厅函〔2019〕77 号），本公司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起，实施企业年金计划。根据《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企业缴纳部分为年度工资总额的 8%，按照参加计划职工个人缴费基数的 5%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剩余部分计入企业账户；个人缴纳部分按职工个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2%缴纳，并由职工本人承担。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192,189,011.43
7 个月-1 年	2,586,582.99
1 年以内小计	1,194,775,594.42
1 至 2 年	1,609,312.28
2 至 3 年	339,826.4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22,338,438.93
合计	1,219,063,172.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19,063,170	10.00	34,678,403.19	2.84	1,184,384,768.89	525,281,517.17	10.00	27,704,057.49	5.27	497,577,459.68
其中：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9,063,170	10.00	34,678,403.19	2.84	1,184,384,768.89	525,281,517.17	10.00	27,704,057.49	5.27	497,577,459.68
合计	1,219,063,170	/	34,678,403.19	/	1,184,384,768.89	525,281,517.17	/	27,704,057.49	/	497,577,459.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1,192,189,011.43	11,921,890.11	1
7 个月-1 年	2,586,582.99	155,194.98	6
1-2 年	1,609,312.28	160,931.23	10
2-3 年	339,826.45	101,947.94	30
5 年以上	22,338,438.93	22,338,438.93	100
合计	1,219,063,172.08	34,678,403.19	2.8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704,057.49	6,974,345.70				34,678,403.19
合计	27,704,057.49	6,974,345.70				34,678,403.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326,628,300.30	26.79%	3,266,283.00
中金嘉润(北京)珠宝有限公司	116,774,782.23	9.58%	1,167,747.82
西安市天世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1,895,139.60	9.18%	1,118,951.40
陕西群鑫中营实业有限公司	96,189,000.00	7.89%	961,890.00
哈尔滨锦禧丰珠宝有限公司	66,652,309.60	5.47%	666,523.10
小计	718,139,531.73	58.91%	7,181,395.3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132,931.5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54,501,048.42	110,722,538.01
合计	2,556,633,979.93	110,722,538.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其他	2,132,931.51	
合计	2,132,931.5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2,552,822,509.52
7 个月-1 年	2,348,399.39
1 年以内小计	2,555,170,908.91
1 至 2 年	1,486,402.70
2 至 3 年	268,299.9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5,247.34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281,800.00
合计	2,558,312,658.9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2,551,259,510.40	103,671,796.64
其他款项	7,053,148.52	8,728,821.14
合计	2,558,312,658.92	112,400,617.7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05,259.09	219,956.49	1,352,864.19	1,678,079.7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7,145.32	67,145.32		
--转入第三阶段		-57,000.00	57,000.00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7,011.29	-81,461.54	5,049.47	599.2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115,125.06	148,640.27	1,414,913.66	1,678,678.9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091,323,759.17	0-6个月	81.75	
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53,790,881.54	0-6个月	17.74	
中金珠宝(青岛)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094,847.76	0-6个月	0.12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433,801.51	0-6个月	0.06	
成都快购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1,380,221.56	7个月-1年、1-2年	0.05	83,613.29
合计	/	2,551,023,511.54	/	99.72	83,613.2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90,070,576.40		990,070,576.40	890,890,576.40		890,890,576.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5,248,664.97		45,248,664.97	45,925,588.34		45,925,588.34
合计	1,035,319,241.37		1,035,319,241.37	936,816,164.74		936,816,164.7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黄金有限公司	22,571,659.90	25,180,000.00		47,751,659.90		
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363,556,445.78			363,556,445.78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郑州）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昆明）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国黄金集团三门峡中原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四川中金珠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国黄金集团	100,262,470.72			100,262,470.72		

黄金珠宝（北京）有限公司					
中金珠宝（天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金珠宝（青岛）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央创（深圳）时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中金珠宝（三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金珠宝电子商务（长沙）有限公司	6,000,000.00	74,000,000.00		80,000,000.00	
中金精炼（深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合计	890,890,576.40	99,180,000.00		990,070,576.4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中金鸿福投资有限公司	45,925,588.34			-676,923.37						45,248,664.97
小计	45,925,588.34			-676,923.37						45,248,664.97
合计	45,925,588.34			-676,923.37						45,248,664.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01,188,713.78	6,735,886,619.73	9,016,754,314.39	8,779,124,756.77
其他业务	7,809,655.29	3,808,409.49	3,846,793.65	4,453,349.57
合计	7,108,998,369.07	6,739,695,029.22	9,020,601,108.04	8,783,578,106.3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黄金产品	6,832,274,634.85
K 金珠宝类产品	256,342,953.28
品牌使用费	12,571,125.65
其他业务	7,809,655.29
合计	7,108,998,369.0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79,649,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6,923.37	-112,971.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196,431.00	32,908,391.70
合计	-33,873,354.37	1,012,444,420.2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6.1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03,80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		

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7,395.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29,88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95.92	
合计	14,314,665.5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5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3	0.25	0.2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雄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8月1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